

证券代码：002420 证券简称：*ST 毅昌 公告编号：2019-039

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7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董事6名，实参加董事6名。根据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第九条：“情况紧急，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，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。”本次董事会会议以电话及邮件形式通知召开，会议通知时间为2019年7月24日，公司全体董事对会议的通知召开程序无异议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熊海涛女士主持，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通过表决，本次董事会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广州高金富恒集团有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（关联董事熊海涛回避表决）

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

(www.cninfo.com.cn)《关于向广州高金富恒集团有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40)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7月24日